#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 红(2023年修订)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和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。
-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,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。
-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的原因是: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未达到中期现金 分红的条件,综合考虑行业现状、经营情况等因素,为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运 行,增强抗风险能力,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决定 2024 年不实施 中期现金分红。

#### 一、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基本情况

根据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2024 年半 年度财务报告(未经审计),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-540,006,403.20 元,截至2024年6月30日,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 民币-1,561,001,103.89元。

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。本次公司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 二、2024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》,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(2023 年修订)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鼓励上市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规定,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满足经营业绩盈利、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,增加一次中期分红,由董事会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,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%。

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,鉴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540,006,403.20元,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,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-1,561,001,103.89元,未达到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,综合考虑行业现状、经营情况等因素,为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运行,增强抗风险能力,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公司决定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。

#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 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#### (二) 临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关于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的决定,综合考虑了公

司的实际经营业绩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。

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公司决定 2024 年不实施中期现金分红系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实际情况 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 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